

2007全国现代逻辑学术研讨会综述

刘叶涛 贾青 (燕山大学文法学院 河北秦皇岛 066004)

[中图分类号] B81 [文献标识码] C [文章编号] 1002-8862(2008)02-0104-02

由中国逻辑学会现代逻辑专业委员会和燕山大学文法学院共同举办的“2007全国现代逻辑学术研讨会”,于10月20~21日在燕山大学举行。来自全国10余所高校、科研院所和出版机构以及新加坡国立大学的30余位学者出席会议,并提交了各自最新研究成果。

1. 现代逻辑研究 北京大学刘壮虎在题为“自动扩展和修正的知识系统”的报告中指出,知识库的扩充和修正是知识库的重要问题,考虑了逻辑扩充和对于不和谐的修正,给出了两种不同的形式模型:一般的自动扩展和修正的知识系统;固定初始知识的自动扩展和修正的知识系统,讨论了它们的一些特点,给出了进一步研究的想法和思路。新加坡国立大学杨跃在关于“有限阶叶尔绍夫层谱的初等等价问题”的报告中认为叶尔绍夫层谱是递归可枚举度的自然推广,介绍了南京大学喻良关于递归可枚举度和 n -递归可枚举度非等价性的研究结果。中国人民大学余俊伟所做报告在“从邻域语义学看否定”中提出了一种领域框架,与它匹配的是基于矢列(sequents)上的一种演绎系统,为该语义找到了一个基于经典逻辑之上的公理系统,证明了语义与语法的匹配性。燕山大学秦一男在报告中试图以分析法为思维原理构造一套经典命题逻辑定理形式证明的能行程序,为形式证明的人为操作提供能行方法。西南大学郭美云在报告中认为,公开宣告逻辑是动态认识逻辑的基础系统,可以处理和刻画公开宣告这一动作对于主体知识的影响;公开宣告逻辑提供的形式化工具有助于追踪主体的知识变化和推理过程,从而为“和积之谜”的求解提供一个新的手段和方法。北京师范大学郭佳宏在报告中认为,近几十年来逻辑学家们的兴趣发生了所谓“动态转向”,把认知行动和过程作为中心问题,主要的流派有动态认知逻辑、更新逻辑、信念修正等。他试图使用认知更新模型对日常生活中某些涉及知识变化的直观推理难题做出分析,从而表明这种模型能较好地刻画人类某个局部知识更新的直观意义。浙江大学裘江杰向会议报告了“一类认知词模态逻辑I基础逻辑”,认为从机器处理的角度可以将知道、相信等认知词处理不同程度的相信,机器在做自然语言处理时,只要把不同的认知词处理成不同程度的相信,而后进行相应的推理和计算,便可以省去对主体的表示。从模态逻辑角度可进一步把它们抽象成模态算子,这种抽象应能反映它们某种程度上的逻辑性质。

2. 逻辑哲学研究 清华大学王路在报告中就“逻辑真理是可错的,逻辑原则上是可修正的”这一观点进行了商榷,认为逻辑属于非常可靠的一类知识,人们学习和研究逻辑是把它看做了一切知识的基础,奎因更把它们看做是知识整体最核心的部分,“逻辑可错论”是不能成立的。南开大学任晓明提交的研究报告“对逻辑可修正问题的思考”,则试图澄清一些错误的观点,对逻辑可修正的观念加以辨析,以促进逻辑尤其是非经典逻辑的发展。南京大学张建军所做题为“逻辑行动主义方法论的构图”的报告,将塞尔言语行动理论、胡塞尔心智行动理论和马克思社会实践理论做了一种新的整合,给出了一幅“逻辑行动主义方法论”的构图,并通过对“含义”、“指标”及其他问题的探讨阐释了这一方法论的基本思路和解题功能。北京大学周北海在题为“名与指称——从场景的观点看”的报告中认为,名到指称的联系是通过一种二级指

称确定的方式建立的:从使用者角度看,存在从场景到对象的映射。名首先表达这个映射,再根据该映射到相应场景下的指称。场景是理解语言表达式意义的参照点,有两个重要特点:允许虚构和可以独立于语言。围绕什么是涵义以及涵义如何决定指称等问题形成两方面的研究:哲学路线和逻辑路线,二级指称理论在两个方面都有理论意义。叶峰在报告中就克里普克形而上学模态性概念给出了一种自然主义解释。作为自然主义者对这些形而上学思辨的回应,还将这种自然主义解释与最近几年在这个领域中最活跃的查尔默斯(Chalmers)二维语义理论和索姆斯(Soames)直接指称理论做了比较,说明这种解释能够解决他们所遇到的困难。河北大学张燕京在题为“意义理论是形而上学的基础”的报告中指出,达米特从数学哲学出发,论证了意义理论是形而上学的基础,提出了从意义理论出发解决实在论与反实在论论争的新视角,阐述了语义上溯、比较研究、自下而上等具体的解决实在论与反实在论论争的方法,这种新视角对当代哲学产生了重大影响。复旦大学郝兆宽在题为“哥德尔定理的哲学推论”的报告中讨论了哥德尔的观点:或者数学的公理永远不能包含于一个有穷规则中,或者存在绝对不可判定的数学问题,认为哥德尔的主张应该是这两个选择可以同时成立:人类心灵超出任何有穷的机器,同时又存在着不可解的数学问题。首都师范大学冯艳在报告中对限定摹状词进行了逻辑分析,给出了一个自由模态的摹状词理论,探讨了限定摹状词在模态语境中出现的情形,并指出了限定摹状词与个体常元和个体变元的重要区别。安徽师范大学王习胜向会议报告了“论方法论取向的逻辑悖论研究”,认为随着狭义逻辑悖论的相对解决,逻辑悖论研究的工作重心将向悖论方法论领域迁移。燕山大学刘叶涛提交的研究报告“克里普克论指称的转移”认为,克里普克关于指示词的说话者指称和语义指称的区分可以为指称转移的问题提供融贯的解释,从而显示该区分的解题功能。

3. 逻辑应用研究 上海社会科学院朱水林的报告“关于现代逻辑应用研究”分别介绍了蒙太古语法在自然语言翻译中的应用,现代归纳逻辑在商务智能中的应用,以及 BAN 类逻辑在电子商务中的应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王仁法认为,在“事物-事物型”和“模型-原型型”之外,类比推理在当代又发展出一种“虚拟-现实型”。

4. 逻辑思想史研究 北京大学宋文坚在题为“质疑佯式推现的映射处理”的报告中认为,原东德逻辑学家格·克劳斯《形式逻辑导论》中“映射和遗传理论附论”一节所讲映射理论错误颇多,影响到中国逻辑史的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刘新文在关于“现代模态逻辑简史”的报告中指出,现代模态逻辑简史大致可以展开的角度:(1)模态逻辑的三个来源:哲学、数学基础和计算机科学(包括人工智能);(2)模态逻辑发展的三个阶段:句法阶段、经典阶段和当代阶段;(3)模态逻辑中的三大传统:句法传统、代数传统和模型论传统。上海古籍出版社韩国建概述了《墨经》对单称命题等的认识:沈有鼎等认为《墨经》“或谓之‘牛’,或谓之‘非牛’”中的句子“这是牛”、“这不是牛”是一对矛盾命题;周云之、刘培育认为是单称矛盾命题;但沈有鼎等并没有给出《墨经》文本的句子、命题、单称命题。认为《墨经》有这些认识才有对单称矛盾命题的认识。燕山大学张忠义向大会报告了与张家龙合写的论文,认为从现代逻辑观点看,印度新因明三支论式形式应分为四种:一是形式蕴涵的肯定式,二是全称量词消去后的充分条件假言推理肯定前件式,三是形式蕴涵的否定式,四是全称量词消去后的充分条件假言推理否定后件式。在法称的逻辑学说中,上述四种形式中的一与自性因相符,二与果性因相符,三、四两种否定式与不可得因相关。南开大学张晓翔在报告中尝试对新因明的宗过重新进行划分。通过舍弃自教相违,或者和世间相违、自语相违一起并入现量相违或比量相违,删减相符极成,将宗过简化成五个,认为可把简化后的五个看做宗的基本过论,其余四个看做延伸的过论,类似于三段论的基本规则和导出规则。

(责任编辑 徐 兰)